证券代码:000023　证券简称:深天地A　公告编号:2014—013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天地混凝土城市更新单元"项目已经深圳市政府批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近日发布的公告,《2014年深圳市城市更新单元计划第一批计划》已经市政府批准,其中包括本公司"天地混凝土城市更新单元"项目。我公司将按照城市更新相关政策的规定组织实施。

"天地混凝土城市更新单元" 项目申报主体为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天地混凝土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 60%)。本项目在后续的单元规划报审、核缴地价等具体实施阶段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公司将根据项目申报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八日

股票代码:601727　证券简称:上海电气　编号:临2014-017
衍生证券代码:122223 证券简称:12电气01
衍生证券代码:122224 证券简称:12电气 02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如有董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重大事项尚未披露,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4年5月9日开市起停牌。

本公司承诺,将于2014年5月12日刊登相关公告并复牌。

特此公告。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5月8日

证券代码:600100?　证券简称:同方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4-013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指示: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形

●无新提案提交情况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5月8日在清华同方科技广场A座三层会议室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23人,代表股票598,095,194股,占本公司有表决权股票总数的27.21%,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陆致成先生主持,经大会审议及出席股东对下述议案之表决,产生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3年年度报告摘要及正文》

赞成:598,095,194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二、审议通过了《2013年董事会年度工作报告》

赞成:598,095,194股;反对:0股;弃权:0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三、审议通过了《2013年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赞成:594,240,758股;反对:3,724,800股;弃权:129,636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6%。

四、审议通过了《2013年监事会年度工作报告及监事会对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赞成:596,703,638股;反对:1,315,000股;弃权:76,556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

五、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赞成:598,095,094股;反对:0股;弃权:100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不转增股本的预案》

赞成:593,959,105股;反对:4,136,089股;弃权:0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31%。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继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作为2014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及支付其2013年审计费用的议案》

1、同意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14年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赞成:595,813,441股;反对:0股;弃权:2,281,753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2%。

2、同意继续聘任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14年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赞成:595,813,441股;反对:0股;弃权:2,281,753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2%。

3、同意支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2013年审计报酬

赞成:595,813,441股;反对:0股;弃权:2,281,753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2%。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以及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赞成:121,054,063股;反对:0股;弃权:2,281,753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5%。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2014年年度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下属子公司使用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1、同意关于申请2014年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赞成:597,732,685股;反对:80,756股;弃权:281,753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

2、同意关于将相关下属子公司纳入公司申请的集团综合授信额度范围,并在其使用时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赞成:595,407,985股;反对:2,405,456股;弃权:281,753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

3、同意关于在集团综合授信额度内为下属子公司中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赞成:595,359,205股;反对:2,405,456股;弃权:330,533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4%。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13年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配套募集资金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赞成:597,809,241股;反对:4,200股;弃权:281,753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在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后,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1、同意关于在公司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后,2014年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赞成:595,359,205股;反对:324,700股;弃权:2,330,533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4%。

2、关于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总裁根据经营情况实施具体担保事项的议案

赞成:595,407,985股;反对:324,700股;弃权:2,285,953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55%。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注册并择机发行不超过7亿元信用债的议案》

赞成:598,014,338股;反对:80,756股;弃权:100股。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所持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海问律师事务所戴文震、王雷律师现场鉴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的程序、召集人的资格、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含股东授权代表)的资格和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的表决结果有效。

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5月9日

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14-052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兑付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为保证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简称:14广发CP002,代码:071404002)兑付工作的顺利进行,方便投资者及时领取兑付资金,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1、发行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3、债券简称:14广发CP002

4、债券代码:071404002

5、发行总额:15亿元

6、本计息期债券利率:5.60%

7、到期兑付日:2014年5月1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二、兑付办法

托管在上海清算所的债券,其兑付资金由发行人在规定时间之前划付至上海清算所指定的收款账户后,由上海清算所在兑付日划至债券持有人指定的银行账户。债券到期兑付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则划付资金的时间相应顺延。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应在兑付前将新的资金汇划路径及时通知上海清算所。因债券持有人资金汇划路径变更未及时通知上海清算所而不能及时收到资金的,发行人及上海清算所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损失。

三、本次兑付相关机构

1、发行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晓敏、刘海晖、陈光

联系方式:020-87553617、020-87555888-8846

2、托管机构:上海清算所

联系人:王艺丹、刘歆

联系方式:021-63323840、021-63323887

本期兑付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http://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　http://www.shclearing.com　)上刊登。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八日

证券简称:*ST天威　证券代码:600550　编号:临2014-057
债券简称:天债暂停　债券代码:122083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有效利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提高未来盈利能力相关措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目前正在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为充分发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作用,提高公司综合实力,最大程度保障投资者利益,公司将采取一系列措施有效利用募集资金、提高未来盈利能力,现将相关措施公告如下:

一、有效利用募集资金的措施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为高效利用募集资金,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一)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规定,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存储于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集中管理,并在募集资金到账后一个月内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将要求该商业银行每月向公司提供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并抄送保荐机构;公司1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募集资金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20%的,公司将及时通知保荐机构。

(二)严格将募集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将紧紧围绕主营业务进行资金安排,做好资金预算,合理安排资金投放时间,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效益最大化。

募集资金的使用将坚持周密计划、规范运作、公开透明的原则。使用募集资金时,由使用部门(单位)递交申请使用报告,公司财务部门及市值管理部会签后由财务总监初审同意,报总经理或董事长审批。单次支取金额在5000万元以内的,由公司总经理审批;单次支取金额超过5000万元的,由公司董事长审批。公司财务部门、市值管理部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分别建立台帐,并在每月5日前会同使用单位对上月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核对,由市值管理部形成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月报报公司有关领导并抄送使用等有关部门或单位,直到募集资金使用完成。

(三)提高公司资金管控能力

公司成立了财务结算中心,加强资金管理制度体系建设,对资金收支实施统一管控,将进一步提高公司金融资源的利用效率,防范资金风险,在公司范围内实施统一的司库管理,实现对公司所拥有及控制的金融资源的统筹管理。

二、提高未来盈利能力的措施

公司为提高未来盈利能力将采取以下措施:

(一)聚焦输变电主业,清理或剥离亏损业务

公司将聚焦输变电主业,继续清理或剥离亏损业务;同时对其他非主业资产进行清理整顿,集中精力和资源发展输变电主业,提高盈利能力。

(二)聚焦市场,扩大市场份额

国内市场方面:一切以市场为基点,以高端产品为主,常规项目为辅,发挥在电源项目的优势,抓住铁路建设复苏的契机,稳步提升市场占有率。国际市场方面:继续完善国际营销网络渠道,加大国外市场开拓力度,积极寻求与海外EPC工程总包商的合作机会。

(三)提质增效,加强财务管理

通过对设计、采购、生产制造、销售各环节的全价值链、全方位、多角度、深层次的成本分析,制定并推进优化措施,进一步降低企业的生产成本,增加企业效益。

(四)深挖潜力,加大技术创新

瞄准市场发展趋势以及主要客户需求,做好新产品研发,持续开展智能化输变电产品的研制工作。强化工艺技术研究,不断提升公司整体加工制造能力。加大科技投入,加强技术交流与合作,突出技术创新的牵引优势。着力提升产品全生命周期和全价值链的质量管理水平,通过打造经典产品大力推进品牌建设。

(五)夯实基础,提升管理水平

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建设,推动公司各项管理的规范化、制度化、标准化、程序化,切实提升公司风险管控水平;继续推行目标导向管控模式,切实做到指标任务责任到位、监管到位;进一步丰富、完善考核体系,持续推进管理制度的优化,积极推动标准化作业和改善提案,提高员工积极性。

特此公告。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5月8日

股票代码:000538　股票简称:云南白药　公告编号:2014-13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2014年5月8日上午9:00

2、召开地点:昆明市呈贡区云南白药街3686号本公司办公楼报告厅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王明辉董事长

6、2013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刊登在2014年3月28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72人,持有或代表股份数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450,837,54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64.94%。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律师出席了会议。

四、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会议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审议并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1、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450,837,54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赞成,反对0股,弃权0股。

表决结果通过。

2、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445,609,50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4%)赞成,反对5,228,03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6%),弃权0股。

表决结果通过。

3、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截止2013年12月31日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581,479万元,实现利润总额270,131万元,净利润232,145万元,每股收益3.34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28.94%。

本议案450,837,54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赞成,反对0股,弃权0股。

表决结果通过。

4、公司2013年度报告及摘要

本议案450,837,54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赞成,反对0股,弃权0股。

表决结果通过。

5、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2013年末总股本694,266,47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5.0元(含税),每10股送红股5股(含税),共拟派发现金股利347,133,239.50元;其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该利润分配符合相关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政策的规定。

本议案450,837,541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赞成,反对0股,弃权0股。

表决结果通过。

6、公司201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445,609,50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4%)赞成,反对5,228,03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6%),弃权0股。

表决结果通过。

7、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450,543,03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赞成,反对0股,弃权294,504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5%)。

表决结果通过。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德恒(昆明)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伍志旭　王晓东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意见书;

3、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云南白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5月8日

证券代码:000825　证券简称:太钢不锈　公告编号:2014-017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14 年 5月8 日收到股东监事侯秀萍女士的辞职报告。由于工作变动原因,侯秀萍女士向公司监事会提出辞去第六届监事会股东监事职务。由于侯秀萍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在改选出的监事就任前,侯秀萍女士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监事职务。侯秀萍女士辞职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侯秀萍女士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充分行使监事职权,为公司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监事会对侯秀萍女士表示衷心的感谢!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八日

证券代码:000825　证券简称:太钢不锈　公告编号:2014-018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2013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4年4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了《关于召开 2013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此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的方式于2014年5月21日上午9:30召开。

2014年5月8日,公司监事会收到股东监事侯秀萍女士的辞职报告,由于工作变动原因,侯秀萍女士向公司监事会提出辞去第六届监事会股东监事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4年5月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的《公司监事辞职公告》。同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控股股东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钢集团")提交《关于增加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单独或合计持有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截至2014年5月8日太钢集团持有公司3,659,182,800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4.24%,太钢集团向董事会书面提交《关于增加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将《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作为本次股东大会临时提案,董事会认为该提案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审议事项,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同意将上述提案作为 2013 年度股东大会的第十六项议案,与原议案共同提交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现将增加的议案情况公告如下:

(十六)、《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由于工作变动原因,侯秀萍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监事。根据公司控股股东的推荐,提议张晓东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监事候选人,提交公司2013 年度股东大会选举。

除增加上述一项提案外,2013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等其他事项不变。增加临时提案后的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召开 2013 年股东大会的通知(增加提案后)》。

特此公告。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八日

附股东监事候选人简历:

张晓东先生:男,1967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1990年7月参加工作。现任公司控股股东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钢集团")计财部部长。曾任深圳晋圆不锈钢公司财务总监、太钢集团财务处综合科副科长、会计科科长,太钢集团财务处副处长、计财部副部长、公司计财部部长、太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总经理。张晓东先生未受到证监会、交易所惩诫。截至公告日,张晓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张晓东先生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具备担任公司监事的资格。

证券代码:000825　证券简称:太钢不锈　公告编号:2014-019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拟定于2014年5月21日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2014年5月21日(星期三)上午9:30

2.召开地点:山西省太原市花园国际大酒店花园厅

3.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5.出席对象:

(1)截止2014年5月16日(星期五)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或委托代理人。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内容

1.审议提案名称:

(1)《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3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13年财务决算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14年全面预算的议案》;

(7)《关于公司2014年固定资产投资预算的议案》;

(8)《关于聘用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聘用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关于公司2014年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11)《关于公司与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主要原辅料供应协议>的议案》;

(12)《关于公司与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综合服务协议>的议案》;

(13)《关于公司与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的议案》;

(14)《关于公司与太原钢铁(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签署<进口业务委托代理协议>的议案》;

(15)《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山西新临钢钢铁有限公司与太钢集团临汾钢铁有限公司签署<2014年关联服务协议>的议案》;

(16)《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2.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有关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公告》、《关于签署与日常经营相关关联交易协议的公告》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5月9日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的《关于增加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

三、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法人股股东持单位证明、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社会公众股股东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受托人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4年5月19日~20 日(上午9:00~11:30;下午1:30~4:30)

3.登记地点:公司证券与投资者关系管理部

四、其它事项

1.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太原市尖草坪街2号,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与投资者关系管理部

联系人:安峰先生　　季占璐先生

邮编:030003　电话:0351—3017728　　传真:0351—3017729

电子信箱(E—mail):tgbx@tisco.com.cn

2. 会议费用:会期半天,参会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票帐号:　　持股数:　　股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3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关于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关于公司2013年财务决算的议案》;			
《关于公司2014年全面预算的议案》;			
《关于公司2014年固定资产投资预算的议案》;			
《关于聘用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聘用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关于公司2014年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公司与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主要原辅料供应协议>的议案》;			
《关于公司与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综合服务协议>的议案》;			
《关于公司与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的议案》			
《关于公司与太原钢铁(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签署<进口业务委托代理协议>的议案》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山西新临钢钢铁有限公司与太钢集团临汾钢铁有限公司签署<2014年关联服务协议>的议案》			
《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被委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二〇一四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0157　证券简称:中联重科　公告编号:2014-013号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4年3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案》,现将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4年6月27日14: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4年6月26日——2014年6月2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4年6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6月26日15:00至2014年6月2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股权登记日:2014年6月18日

(三)现场股东会议召开地点:长沙市银盆南路361号公司二楼多功能会议厅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H股类别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六)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议采取会议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同时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A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七)投票规则: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具体规则为: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3、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由于网络投票系统的限制,本公司只能向A股股东提供一次网络投票机会。因此,参加网络投票的A股股东在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的投票,将视同在A股类别股东大会上作出相同的投票。

(八)出席对象

1、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于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A股股东及H股股东。其中,有权出席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A股股东为2014年6月18日(股权登记日)下午A股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A股股东。不能亲自出席现场股东会议的A股股东可以书面形式授权他人代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本公司H股股东的登记与出席须知请参阅本公司于H股市场发布的有关公告。

A股类别股东大会:2014年6月18日(股权登记日)下午A股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A股股东。

H股类别股东大会:H股股东登记及出席须知请参阅本公司于H股市场发布的有关公告。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提案名称

普通决议案:

1、《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公司A股201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公司H股2013年年度报告》

6、《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公司关于授权中联重科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8、《公司关于授权中联重科融资租赁(北京)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9、《公司关于向有关金融机构申请信用(授信)业务的议案》

10、《公司关于对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1、《未来三年(2014-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

上述均为普通决议案,需获得出席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特别决议案:

1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3、《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14、《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上述特别决议案需获得出席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公司2013年年度A股类别股东大会提案名称

特别决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特别决议案需获得出席2013年年度A股类别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公司2013年年度H股类别股东大会提案名称

特别决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特别决议案需获得出席2013年年度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的相关内容已于2014年3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内容详见《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等公告。

(五)特别强调事项

公司A股股东既可参与现场投票,也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及参加方法

(一)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加盖法人公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及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登记;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长沙市银盆南路361号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公室

邮政编码:410013

联系电话:0731-88788432

传　真:0731-85651157

联系人:朱亮苏　胡昊

(三)登记时间:

2014年6月26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00

(四)出席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至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6月27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157;投票简称:中联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 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一,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所示:

议案序号	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名称	申报价格
总议案	表示对以下议案一至议案十四的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00
议案一	《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议案二	《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报告》	2.00
议案三	《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议案四	《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00
议案五	《公司A股201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00
议案六	《公司H股2013年年度报告》	6.00
议案七	《公司关于授权中联重科融资租赁(中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7.00
议案八	《公司关于授权中联重科融资租赁(北京)有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8.00
议案九	《公司关于向有关金融机构申请信用(授信)业务的议案》	9.00
议案十	《公司关于对控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0.00
议案十一	《未来三年(2014-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	11.00
议案十二	《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2.00
议案十三	《公司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13.00
议案十四	《关于拟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14.00

(2)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3)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4)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5) 由于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如某一股东仅对其中某项或某几项议案进行网络投票的,即视为出席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该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计算,对于该股东未投票或投票不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规定的,按照弃权计算。

(6) 投票举例

如某深市投资者对公司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一投同意票,其申报内容如下:

投票代码	买入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0157	买入	1元	1股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ww.szse.cn 或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后,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需在交易日激活)。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6月26日15:00至2014年6月27日15:00之间的任意时间。

(三)投票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3、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4、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5、在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议案一至议案十四中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然后对总议案投票表决,以股东对议案一至议案十四中已投票表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未投票表决的议案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然后对议案一至议案十四中的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6、投票结果查询。通过交易系统投票的,投资者可通过证券营业部查询投票结果;通过互联网投票的,投资者可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 点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的结果。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731-88788432

传　真:0731-85651157

联系人:朱亮苏　胡昊

通讯地址:长沙市银盆南路361号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公室

邮政编码:410013

2、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